

滑 县 水 利 局

滑县水利局 关于将水旱灾害防御Ⅱ级应急响应调整至 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股室：

依据气象预报情况，根据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《关于将县级防汛Ⅱ级应急响应调整至Ⅲ级的通知》及《滑县水利局水旱灾害防御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从8月1日8时起，将滑县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由Ⅱ级调整至Ⅲ级。

各单位要严格值班值守，严密监测雨情，抓住有利时机查找薄弱环节，加强隐患排查整治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最大程度减少灾害损失。



分单员局各及滑县，县保水市：县特

发明日1月8年2023

室公农局保水县第

滑 县 水 利 局

滑 县 水 利 局

关于防汛抗旱工作 的紧急通知

：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》、《河南省防汛抗旱条例》及《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防汛抗旱工作的紧急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就防汛抗旱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防汛抗旱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，把防汛抗旱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，主要领导要亲自抓，分管领导要具体抓，层层压实责任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强化措施。要突出重点部位、重点工程、重点行业、重点时段，切实加强巡查值守，严格落实各项防范措施，确保工程安全运行。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做好群众转移避险工作。要严格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，严明工作纪律，对失职渎职、玩忽职守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三、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要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多种渠道，广泛宣传防汛抗旱知识，提高群众自救互救能力。要深入一线，开展防汛抗旱知识普及教育，增强群众的风险意识和避险意识。

四、强化保障，提升能力。要进一步加强防汛抗旱物资储备，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、用得上。要开展防汛抗旱应急演练，提高应急处置能力。要落实防汛抗旱经费保障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五、严明纪律，严肃问责。防汛抗旱期间，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，确保信息畅通。对因工作不力、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

抄送：市水利局、县防指及各成员单位

滑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1日印发